

歷史文化大使培訓計劃 章程

一、 宗旨

為培養澳門居民，特別是年青一代深入認識澳門歷史文化，澳門基金會及澳門歷史教育學會合辦“歷史文化大使培訓計劃”，培訓由全澳學校遴選之種子學生，通過理論學習及實地考察，使參加課程的學生深入認識澳門歷史文化的內涵和價值，日後可以協助學校組織全體師生分批到澳門不同的文化遺產參觀考察。

二、 主辦單位

澳門基金會、澳門歷史教育學會

三、 協辦單位

澳門理工學院

四、 上課時間

2018 年 3 月至 5 月的週末(詳細上課時間待澳門基金會公佈)

五、 招募對象

- 學生組：各中學可推薦不多於 5 名中學生參加學生班培訓課程，名額有限，如報名人數超出上限，將按報名表內的次序優先取錄。
- 公開組：公開接受報名申請，參加者需年滿 18 歲，名額 60 個，先到先得。

六、 課程內容

課程分 6 個單元，總課時 21 小時：

- 明清澳門文化與東西方接觸
- 近代澳門社會發展
- 世界文化遺產與澳門歷史城區
- 澳門歷史文化導賞技巧
- 多媒體推廣歷史文化
- 實地考察

對學生組學員的特別要求：

- 在完成課程後，學生組學員將以分組形式進行多媒體推廣作業，設冠亞季軍(由課程導師評審)及網絡最受歡迎獎(由網絡投票選出)。
- 學員須協助各自學校制定一份與澳門歷史文化有關的考察計劃，並組織及帶領講解。

七、 課程證書

參加培訓課程者凡出席率達 70%或以上並通過考試，將獲發證書。

八、 費用

費用全免。

九、 報名

接受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2 日。

報名表可於澳門基金會網站(www.fmac.org.mo)內下載，或親往報名地點索取，請同時把已填妥之報名表連同參加者身份證副本傳真至 87950908；電郵至 dpe_info@fm.org.mo 或親臨澳門新馬路 61-75 號永光廣場 7 樓澳門基金會遞交。

十、 錄取通知

主辦單位將於報名時間截止後的第五個工作天，將錄取名單公佈於澳門基金會網站(www.fmac.org.mo)內，學生組學員錄取名單同時送交各學校。錄取學員須按主辦單位安排的上課時間準時參加培訓課程。

十一、 注意事項

澳門基金會保留對活動的各項規則和具體內容的解釋權。必要時，得修改本次活動的規則。

十二、 查詢方式

澳門基金會特別計劃處羅小姐及吳先生 (87950927、87950958，dpe_info@fm.org.mo)。